

本丛书列入“九五”国家重点图书规划

家具史话

Zhong Hua Wen Ming Shi Hua

中华文明史话

李宗山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家具史话/李宗山编著.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2003. 1

(中华文明史话丛书)

ISBN 7-5000-6338-5

I. 家… II. 李… III. 家具—历史—中国—古代
IV. K87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70005 号

中华文明史话
家具史话

著 者: 李宗山
丛 书 编 辑: 严 峻 梁云福
本书责任编辑: 刘伯根
封 面 设 计: 张慈中
责 任 校 对: 王玉琴
责 任 印 制: 任其忻

出 版 发 行: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电话: 68315606 邮编: 100037)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排 版: 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金盾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 张: 353
字 数: 5800 千字
版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3000

ISBN 7-5000-6338-5/K·384 (全套 50 本) 定价: 74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华文明史话

序

胡 绳

《中华文明史话》丛书出版了。这套丛书的出版，是中国社会科学院各有关研究所及其他单位有关专家学者通力合作的结果，也是在深化改革的大好形势下，历史科学工作者立足于“两个文明”建设，贴近现实，为社会需要服务的一个次尝试。

中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五千年来，中华民族所创造的灿烂文明，博大精深，以其辉煌的成就屹立新天地人类文明之林。中华文明既是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中华民族人民世代艰苦奋斗的结晶，也是凝聚我国各个民族团绳索奋进的无形力量。这量份十分宝贵的历史遗产，我们理所当然要珍视它，要在新的因史条悠扬下继承它并使之发扬光大。

努力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是当代中国文化发展的战略任务。我们要建设的文化，就民族属性而言，不是欧美的，不是其他国度的，而是中卤的，是

序

植根于五千年中华民族灿烂的文明之上的言语化。就社会属性而言，它既不是资本主义的，也不是封建主义的，而是继承了一切优秀历史遗产、体现了历史发展方向的社会主义文化。我们不能割断历史，必须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批判地继承因史文化遗产。我们也不能向后倒退，必须努力创造比封建主义、资本主义更高的、更进步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显然，这样的任务并非一朝一夕所能完成，需要我们全民族发扬爱国主义精神，坚韧不拔，一代接一代地奋斗。

任何一个国家和民族都有自己的文明中，从而构成各自不同的文化传统。我们主张尊重历史，认为今天的中国言语化，正是昨天和前天的中国言语化合乎逻辑的发展。因此，要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始终有一个正确地认识中华民族既往文化传统的问题。如同世界其他文化体系一样，我们的文化传统也并非尽善尽壮大。它既有精华，也有糟粕。精华与糟粕搀杂，彼此渗透，总的说来，精华始终居于主导地位，这是中华文明史的基本格局。因为主流是精华，所以中华文明才能随着社会的进步而不断向前推进。也因为这样那样的

中华文明史话

糟粕，所以需要一代接一代的改革者去推出新，创造更高层次的文明。

在人类文明的发展历史中，任何一个国家和民族所创造的文明，既是它自己的，同时也是全人类的。在各个国家和民族间，文化的交流和融合是必要的。文化的交流和融合，并不意味着把某一个国家，或者某一种形态的文化，强加于其他国家或民族。恰恰相反，应该是取长补短，共同繁荣。所以，我们主张中国应加强世界各国的文化交流，广泛吸取人类文明的优秀成果，结合我们国情融为我有。我们也主张尊重各个国家和民族的文化传统，不赞成在文化问题上的“全盘西化”论。我们认为，惟有世界各国和各民族文化的共同繁荣，才能推动人类文明的进步，实现世界的和平与发展。

社会科学工作者是创造精神产品的劳动者。对于社会科学研究，我们既主张潜心攻关，编撰富有创见的、高水平的学术著作，为我国社会科学事业的发展贡献力量；同时也鼓励广大社会科学工作者立足现实，从社会需要出发，为提高全民族文化素质而努力。也就是说，在普及的基础上提高，在提高的指导下普及。

序

《中华文明史话》丛书规模恢宏，涵盖广泛，内容丰富，是一套大型的普及性学术丛书。全书百册，分别从经济、政治、军事、哲学、史学、文学、艺术、科技、饮食、服饰、交通、建筑、礼俗等不同方面，对灿烂的中华文明史作了比较全面系统的介绍。这套丛书的作者队伍阵容很强。其中，既有众学有专长的中老年学者，也有一批朝气蓬勃的青年科研人员。这套丛书大都是他们在坚实的专题研究基础上写成的，有较强的学术性、科学性，而在表述方式上，则力求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做到雅俗共赏。我希望，这套丛书能帮助广大人民群众从进一步了解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明确中国文化的发展方向，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让我们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领导下，振奋精神，团结一致，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而努力奋斗。

1997年12月

目 录

序	胡繩(1)
一、家具发展概说	(1)
1. 家具产生的社会条件与史前的家具形态	(1)
2. 夏商周时期家具的发展	(8)
3. 战国至唐代早期古典家具的基本特征	(16)
4. 五代以后晚期古典家具的发展和繁荣	(16)
二、坐卧用具	(24)
1. 早期楚式家具的两件瑰宝——漆木床与折叠床	(34)
2. 坐具的发展与最早的专用坐具——榻	(34)
3. 坐具的进一步发展与椅、凳、墩的出现	(40)
4. 明清床、榻例说	(46)
5. 明清椅、凳、墩类型	(55)
三、承置用具	(67)
1. 几、案、俎溯源	(84)
2. 楚几大观	(84)

家具史话 目 录

3. 东吴朱然墓彩漆案、榻与凭几	(94)
4. 明清几、案、桌形式及用法举要	(105)
四、贮藏用具	(107)
1. 先秦贮藏家具的发现	(116)
2. 前蜀王建墓的册匣、宝盂和银平脱漆镜盒	(116)
3. 明清箱、柜、橱一览	(122)
五、张设用具	(124)
1. 乐器陈设方式谈往	(131)
2. 司马金龙墓漆画屏风	(131)
3. 明清屏、架、台的新形式	(145)
后记	(155)
《中华文明史话》丛书书目	(156)

一、家具发展概说

1. 家具产生的社会条件与史前的家具形态

家具是现代家庭陈设和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功用已不限于家内生活。在人们的第二活动场所——工作间、办公室、学校，以及与饮食、娱乐等相关的各种公共场合，都有形形色色的“家具”陈设于其间。以至于家具本来的含义（家庭用具，主要指木器，也包括炊事用具）已逐渐为人们所忽视。

衣、食、住、行是维持人类正常生活的四大基本要素。尤其是进食和休息，更是人类得以生存的本能。最初的家具也首先表现为人类的坐息用具。它的出现是与人类的居住方式密切相关的，也就是说，要有家具，必须得有“家”，即人类能够居住的“房子”。

那么，人类最初是怎样居住的呢？恩格斯在论述从

家具史话

猿到人的转变过程中明确指出，刚刚脱离动物界的人类祖先——初期阶段的猿人，依然生活在热带密林中，他们是居住在树上的，因为不这样就很难在莽莽荒野、猛兽成群的恶劣环境中生存下来。

这种“栖巢居树”的生活方式，在我国古代文献中也屡有记载。《庄子·盗跖》篇有：“古者禽兽多而人少，于是民皆巢居以避之。昼拾橡栗，暮棲（音 qī）木上，故命之曰‘有巢氏之民’。”类似记载还见于《左传》《韩非子》等文献。在这种“树居”阶段，当然谈不上什么家具。

至于人类是何时从树居转到地面或洞穴生活的，确切时间已不可考。据旧石器时代的考古发现看，人类能够利用天然洞穴生活的时间至少已有二三百万年。而人类能够靠自己的双手建造住所的时间却要晚到距今一两万年左右。在如此漫长的历史中，不难想象当时居住于洞穴中的原始人类，正像《礼记·礼运》中所描述的，“食草木之实，鸟兽之肉，饮其血，茹（音 rú，吃的意思）其毛，未有麻丝，衣其羽皮。”这里的“衣其羽皮”正说明当时已懂得用树叶、干草、鸟羽和兽皮等来御寒取暖。人们白天将羽皮穿于身上，夜晚则用其铺盖，这些草叶羽皮便成为

中华文明史话

人类改善“室内”生活的第一步。它们可被视为最早形态的“席褥”，也可以说是人类最原始的“家具”。

随着旧石器时代晚期(公元前5万~前1万年左右)缝纫和编织技术的出现,人类逐渐掌握了结草成席、缝皮成衣、纳叶集羽成褥等先进工艺,以编织席褥为代表的早期家具便登堂入室了。

这些编织而成的草席、缝制而成的皮褥等,经过了人类的进一步改造,已是形体比较固定的坐卧用具。这类坐卧用具最初也是十分简陋,编织和缝纫方法甚为原始,但不可否认它们已是比较成形的家具。

及至距今1万年前后的新石器时代初期,原始农业出现了,人类逐渐摆脱洞穴的限制,在适于农耕的大河平原地带相继建起了地穴式、半地穴式的“棚屋”;生活于水泽地带的人们,还总结“树居”经验,在地面或水面之上建起了“干栏式”建筑。这种干栏式建筑遗迹在距今7000年前后的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中曾有大量发现,其中多数木构件的结合方式已采用了比较进步的燕尾榫、带销钉孔的榫以及两侧向里刳出规整凹凸嵌槽的企口板等。这就为后来木器家具构件的制作提供了技术条件。同

家具史话

时，河姆渡遗址中还发现了不少编织席的实物以及我国最早的漆器制品。席的编织方法已比较成熟，系采用二经二纬的“人”字形交互编织工艺。

另外，有关席纹和其他编织纹的图案在较河姆渡遗址更早的陶器纹饰中也有不少发现。如山东北辛文化和内蒙古兴隆洼文化陶器上便印有人字纹、十字纹等席纹，部分席纹似已采用细蔑式的辫子纹织法；同时，北辛文化、老官台文化和裴李岗文化遗址中还发现有类似粗麻布纹的压印陶片，说明当时已出现了原始的纺织技术。

继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之后，编织席的实物和席纹陶片等已屡见不鲜。如江苏吴县草鞋山遗址下层居住面上（属于距今 6000 年以前的马家浜文化）便发现有编织的芦席、蔑席和早期纺织物残片，从中可以看出，当时的编织和纺织工艺已十分高超。

除上面所说的草编和苇编实物外，浙江吴兴县钱山漾遗址中（时代距今约 5000 年）还出土了大量的竹编制品，种类有成层的大幅竹席、蔑席、簍、篮、箩、簸箕等 200 余件。竹蔑多经过刮光，编织方法复杂多样，有一经一纬、二经二纬、多经多纬的人字形、十字形，同时还有菱花

中华文明史话

形、格子形等。部分已采用梅花眼、辫子口等较为复杂的编织技巧，展示了当时先进的竹编技艺。

再从史前时代的木器制作来看，与工具、房屋建筑有关的木材加工技术，在新石器时代早期已广泛使用。但因木器易朽、易燃，所以早期木器很难保存下来。属于新石器时代早中期之际的河姆渡遗址木器，是研究我国早期建筑结构与木器加工技术的宝贵资料。在其后的马家洪文化圩墩遗址中，还发现有类似切菜板的原始木器，可以说是最早的“木俎”。当然，在广泛使用陶器制品的史前时代，家具制作毕竟不如陶器来得容易；用石器加工木器，特别是制作出棱角分明、挖榫嵌槽的家具，更要花很大功夫。因此，在生产和生活十分简单、艰难的新石器时代早、中期，人们尚没有能力用比较成形的木器家具来改善室内生活条件，只是偶尔用一块较平的石板或木板等作铺垫来切割肉类或放置食物等。即便是这种简陋的“切菜板”，在当时也并不多见。绝大多数日用器皿还是直接陈设在地面上，陶器的大小、高矮乃至装饰风格等，都是与席地生活相适应的。直到新石器时代中后期，象征着“死者之家”的木棺与棺床才初见端倪。它们虽不是

家具史话

“家具”，但由此可以看出当时已具备了产生木器家具的条件。既然能够为死者置棺设床，生者的床自应不会太差。由距今 6000 年左右的山东大汶口文化部分大墓可知，当时已出现了用原木垒成的“井”字形、“Ⅱ”形等棺停形式。多数棺撑下铺有棺床，上有椁盖，棺床与掉盖多是用原木或木板排列捆扎而成的。这从另一方面说明，当时的卧具中很可能已出现了最原始形态的“床”，即如同棺床一样，先将原木或木板捆扎成“床”的形状，有的在木排两端之下再加以横木，从而使木排离开地面，其上则铺以草束、芦苇，最上面再铺以毛皮、竹席等，这样既可以避免地面的阴冷、潮湿，还可以减少虫害与加强通风。因此，最原始形态的床至少在大汶口文化阶段就已出现了。

到龙山文化时期，少数大墓的棺椁间还出现了边箱、脚箱等，其中山东临朐西朱封龙山文化特大型棺椁墓的边箱和脚箱分别呈长方形、圆角长形、方形及两长边出头的 H 形等。结合棺椁结构看，箱具的板与板之间已较多地使用“穿榫法”和相互咬合的“企口板”。在清理过程中发现，彩绘（漆）木箱的边角十分周正，形体较小的圆角边箱似乎是用整块木料凿挖而成的，因上下挤压在一起，故

是箱、盒还是盘(案),需要在以后的清理中进一步辨明。这里暂以箱称之。不过,202号墓的H形“边箱”很可能是一矮足长案。该“边箱”长约100厘米、宽约35厘米,边部用白彩和黄彩绘出宽6~8厘米的边框,案面上绘有红、白、黄色花纹图案。案上放有蛋壳陶杯、骨匕和砺石等物,说明此案系墓主生前的食案(杯用于饮酒,匕用于啖食,砺石用以磨匕等)。

能够说明龙山文化时期已出现典型家具的重要例证还出自山西襄汾陶寺龙山文化墓地。该墓地已发现大量彩绘木器(漆器),主要出自大、中型墓,其中的木制家具主要有案和俎两种。案又分两类:一类为长方形或圆角长方形板状足案,出土时其上主要放有酒器和食器(礼器)。案足为封闭式板状,围于两短边与一长边之间(有的在另一长边中点还设一圆柱状支脚),案长一般在90~120厘米、宽25~40厘米、通高10~18厘米左右,在案面和案足外壁施红彩,有的案面在红彩地上加绘一周宽约3~5厘米的白彩边框式图案。另一类为圆台面独足式案(原简报称“几”),一般出土于木俎、陶甗(音jiā)和大型木盘之间,案面直径达85厘米,周边有棱,通高

27 厘米。俎均为四足长方形，面板较厚，近两端各凿出两个长方形榫眼，下安宽方足。俎面一般长 50~75 厘米、宽 30~40 厘米，俎高 15~25 厘米。俎上常放有大型石厨刀和猪骨。从陶寺基地的延续时间来看，早期约在距今 4500 年左右，晚期约距今 4200 年或稍晚。所出土的家具形态虽显得粗笨古拙，但却充分说明了我国漆木家具发展的悠久历史（见图 1）。

此外，在青海乐都县柳湾氏族墓地中所发现的大量“穿榫”“加箍”木棺与棺床等，也已十分进步。而在属于屈家岭文化早期的湖北黄冈螺蛳山墓葬中（距今约 5000 年以前），则发现有与床相关的已知时代最早的“石枕”。

这样，必要的建筑、编织技术，加上相应的髹漆、绘彩工艺等，便为原始家具的发展奠定了基础。正是在这一历史背景下，史前的漆木、绘彩家具等有了初步发展。至商周以后，漆木家具则迅速走向成熟。

2. 夏商周时期家具的发展

随着华夏文明的出现，中国家具步入了成熟阶段。这一时期的建筑技术已有很大发展，河南堰师县二里头

中华文明史话

遗址、偃师商城遗址、郑州二里冈以及殷墟遗址等一大批宫殿建筑遗存的发现，便是很好的说明。在那重檐高耸的宏伟殿堂里，可以想见当时的统治者居锦席、衣皮裘、配宝石美玉、执爵而饮的享乐场面。但是，由于黄河流域的气候环境不利于优质木材和漆树的生长，更由于夏、商时期木材加工工具的局限（青铜木工工具尚不发达），因此，以中原为中心的夏、商文明尚未拥有发达的漆木家具，就是其他漆器的出土数量也不多，而且大部分漆、木器保存很差，木质部分多已朽毁无存。这时的编织类坐卧用具主要还是席。床的形体结合甲骨文中“𦉑(床)”字形旁的写法看似已有足，床面已由原木排列发展为经过修整的平板，这一点可从殷墟和湖北黄陂盘龙城商代大墓中所发现的雕花棺椁木板得以说明。

尽管夏商时期的漆木家具发现不多，但在建筑、冶铸、玉石加工和装饰工艺等均取得重大发展的同时，漆木器的制作技术和发展条件也已具备了。如 1934～1935 年殷墟侯家庄商王大墓中发现的大型漆木鼓、磬陈设，漆木梁架的设计采用高十字形双座立柱与叠落式双层横梁结构；髹漆绘彩以褐漆作地，朱漆描图，绿